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1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委员3人，实际出席会议委员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主任委员刘平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以签字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6月4日实施完毕，即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因此，公司决定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2.55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调整为2.53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表决结果：赞成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委员刘宁为本计划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二、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苏文龙、徐源等10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8人，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为2人。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人员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236,000股，其中涉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为186,000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为50,000股。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中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534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3.31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委员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表决结果：赞成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委员刘宁为本计划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三、审议《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审核意见》

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5 年度的述职报告进行了考评，对上述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进行了审核。委员会认为公司上述人员的薪酬发放履行了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管披露的薪酬真实，准确，无虚假。具体如下：

（一）关于董事薪酬

经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2026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如下：担任高管职务的董事仅按照内部工资制度领取高管人员薪酬，无董事薪酬；外部董事每年领取薪酬12万元；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12万元。

2025年，公司一名外部董事领取薪酬合计 12 万元。两名独立董事领取津贴合计 24 万元。

表决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由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经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 2026 年将以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为基础，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和经营目标实现情况，依据公司工资制度和考核办法确定其薪酬。

2025年度，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按其岗位工资标准结合业绩考核办法，向高级管理人员（含兼任董事的高管）支付薪酬合计231.14万元。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委员刘宁担任公司高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四、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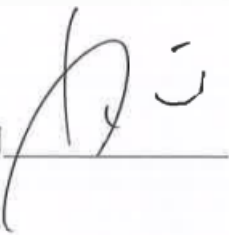
2026 年 4 月 14 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与会人员签字：

刘 平 

刘 宁 

胡 明 

2026 年 4 月 14 日